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 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監督委員會 函

106 98. 3. 11-08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184號8樓

地址：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6、7樓  
承辦人：陳怡諭  
電話：1999(外縣市02-27208889)轉7295  
傳真：27206382

受文者：康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3月10日  
發文字號：山豬窟監委會字第098085000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會議紀錄1份

主旨：檢送本委員會98年2月27日第85次會議紀錄1份，請 查照。  
說明：茲訂於98年4月24日（五）上午9時召開第86次監督委員會，  
惠請各位委員預留行程。

正本：洪召集人楚璋、曾副召集人四恭、倪委員世標、詹委員炯淵、柳委員立言、郭委員宏亮、林委員嘉明、張委員瑞福、陳委員忠正、蕭委員葆義、王委員曉嵐、余委員岳仲、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衛生稽查大隊、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垃圾衛生掩埋場、康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京華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銘興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舞動陽光有限公司、台灣威立雅環境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盧總幹事世昌、郭幹事孟融

## 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監督委員會

## 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監督委員會第 85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98 年 2 月 27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00 分

貳、地點：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管理辦公室 2 樓會議室

參、主席：洪召集人楚璋

記錄：陳怡諭

肆、出席委員及列席單位、人員：

一、出席委員：曾副召集人四恭、倪世標、詹炯淵、林嘉明、郭宏亮、  
張瑞福、陳忠正、王曉嵐、余岳仲

二、列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伍、選舉 98 年度本會召集人及副召集人。

票選結果：由洪委員楚璋擔任召集人、曾委員四恭擔任副召集人。

陸、勘查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工程、作業及環境品質現況及報告 97 年 12 月至 98 年 1 月廢棄物進場處理情形。（掩埋場簡報）

決議：

一、洽悉備查。

二、坑口運動公園初步設計之停車位過少，請掩埋場與設計單位溝通研議後儘速確認設計書圖在合乎規範下儘量增加停車位數量，並早日完成停車場興建工程。

三、有關復育工程已由連帶保證廠商接續施作，請掩埋場儘速完成變更設計事宜，並督促監造單位及施工廠商配合積極趕趕。

柒、報告事項

一、提報第 84 次委員會決議事項辦理情形，請 公鑒。

決議：

1. 請舞動陽光公司於第 86 次會議提出標準作業程序（SOP），並於 3 月底前依環保署環境檢驗所「環境檢驗品質管制圖建立指引」規定建立各項水質檢測項目之品質管制圖書面資料，提交掩埋場審查並視需要召開審查會。

2. 請掩埋場督促舞動陽光公司注意檢測數值之準確性及可信度，以避免因餘氯、總菌落數等之檢測數值不準確而影響溫水游泳池使用者之健康與安全。

3. 舞動陽光公司之水中餘氯檢測，請與環保署環境檢驗所水質標準檢測方法之檢測數值比較差異度並提出檢校對策，相關檢測作業請接辦本年3月起環境品質監測分析公司協助，並於第86次會議中提出說明。

4. 餘洽悉備查。

二、提報山豬窟溪及大坑溪97年12月至98年1月河川污染巡查結果報告，請 公鑒。

決議：洽悉備查。

三、提報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復育計畫工程進度，請 公鑒。

決議：請將簡報中M改為m，餘洽悉備查。

四、提報山豬窟游泳池營運狀況，請 公鑒。

決議：

(一) 建議舞動陽光公司加強監測及製作簡報專業人力培訓。

(二) 簡報中述及「換全池」及「1/3池」之水量無比例關係，請注意數據正確性。

(三) 請注意檢測值之有效位數，且圖之座標務必加註單位。

(四) 有關委員提出之問題請舞動陽光公司改進，並於第86次會議提出報告。

#### 捌、討論事項

一、提送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97年12月至98年1月環境品質監測報告，請 鑒核。

決議：

(一) 洽悉備查。

(二) 請掩埋場加強溝泥堆置區及污泥傾倒區之除臭，以避免臭味逸散問題。

(三) 有關溫水游泳池兒童池pH值偏高，請舞動陽光公司考量調整自動加藥機設定值以有效控制pH值。

(四) 簡報資料p.32，請將P.C.U/H之H改為h。

二、提送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97年12月至98年1月沼氣污染防治工作報告1份，請 鑒核。

決議：

(一) 洽悉備查。

(二) 請威立雅公司確實要求檢測機構改正下列缺失：

1. 有關測點 2 振動測值，37.3 dB 改為 43.6 dB (因 6 個 10 分鐘測值中與最大之 1 個相較差 3 dB 以上者刪除後求平均值)。
2. 現場紀錄表內缺氣象儀資料。
3. 噪音量測僅使用 01 dB SOLO 噪音計 1 台，毋須附 RION NL-32 之檢定合格證書，可刪除；又 01 dB SOLO 之檢定合格證書僅有封面，請加與 RION NL-32 相同之資料。
4. p.1-17、p.1-44 SO<sub>2</sub>、O<sub>2</sub>、CO<sub>2</sub>、H<sub>2</sub>S、CL<sub>2</sub>、NO<sub>2</sub>、NH<sub>3</sub>、H<sub>2</sub>O 需修改為正確寫法，如 SO<sub>2</sub>、O<sub>2</sub>、CO<sub>2</sub>、H<sub>2</sub>S、Cl<sub>2</sub>、NO<sub>2</sub>、NH<sub>3</sub>、H<sub>2</sub>O 等。
5. p.1-43、p.1-45 公尺的符號要用 m 而非 M。M<sup>3</sup> 改為 m<sup>3</sup>；又巴之符號為小寫 bar，非 BAR。
6. p.2-4、p.2-5 小時單位符號為 h，故 kg/hr 應改為 kg/h (已於上次會議提出，請修正)。
7. Kg/kWh 請改為 kg/kwh。

玖、臨時動議

一、王委員曉嵐提案：請掩埋場儘速修復坑口公園之照明設施。

決議：請依委員提議辦理。

二、環保局提案：建議下次會議(第 86 次)訂於 98 年 4 月 24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00 分假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 2 樓會議室召開。

決議：請各位委員預留當日行程。

拾、散會

~11 時 15 分(以下空白)~